重庆市开州区歇马中心幼儿园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实行保育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幼儿实施体、智、德、美诸方面全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其身心和谐发展。

2.做好入园孩子在园期间的安全监管、生理和心理卫生保健工作。

（二）单位构成

重庆市开州区歇马中心幼儿园内设机构数3个，包含保教处、综合办公室、安稳办。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1年年初预算数246.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46.12万元。收入较2020年增加246.12万元，主要是我园是2020年9月新开园单位，上年未纳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2021年年初预算数246.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246.12万元，教育支出预算189.4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27.7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15.0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13.87万元。支出预算较2020年增加246.12万元，主要是我园是2020年9月新开园单位，上年未纳入预算。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6.12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6.12万元，比2020年增加246.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6.12万元，比2020年增加246.12万元，主要是我园是2020年9月新开园单位，上年未纳入预算。本年度预算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年初无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本单位2021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1年度我单位未预算“三公”经费。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2.政府采购情况。本年度我单位未预算政府采购经费。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1年年初预算未下达项目支出预算，未设置绩效目标。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邹红霞 联系方式：15223522363**